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政府　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葉以琳
傳真：03-8462775
電話：03-8462860#226
電子信箱：yilin5901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花蓮縣新城鄉北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月5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7000647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、花蓮縣國民中小學教師認真教學獎勵案要點。2、花蓮縣政府所屬各級學校教育專業人員獎懲作業要點暨獎勵標準表。3、106學年度第1學期教師認真教學獎勵案敘獎建議名單表格。(1070006470_Attach000.pdf、1070006470_Attach001.doc、1070006470_Attach003.doc)

主旨：有關106學年度第1學期「教師認真教學獎勵案」，請於107年1月23日前免備文報送名單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「本縣國民中小學教師認真教學獎勵要點」、「本府所屬各級學校教育專業人員獎懲作業要點」暨獎勵標準表第19項規定辦理。

二、本獎勵案每學期辦理一次，請各校確實依前揭獎懲作業要點第3點處理原則辦理，並於期限內將核章之名單逕送教育處彙辦(遴選會議紀錄留校備查)，倘無敘獎名單亦請報府知悉，以利辦理後續事宜。

三、檢附本案敘獎建議名單表格1份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18-01-05 15:54:38

107/01/05
1070000098